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议案一：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股东：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7,731,092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5.95 元，募集资金总额 759,999,997.40 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 10,948,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749,051,997.4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通过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增资方式用于排水公司污水处理厂的改扩建项目。

现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拟将龙王嘴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余额 1740.38 万元调整至三金潭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及黄家湖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使用，其中三金潭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使用 95.59 万元，黄家湖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使用 1644.79 万元；汤逊湖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余额 407.73 万元调整至黄家湖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本次变更后的投资项目及投资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龙王嘴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32,429.40
2	黄家湖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3,330.25
3	汤逊湖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8,788.66
4	三金潭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30,309.51
5	二郎庙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47.38
	合计	74,905.20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调整后，公司将尽快将剩余全部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利息收入也将根据工程进度用于募投项目建设。此次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5 年 8 月 29 日临 2015-027 号公告。

请审议。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14日